公司代码:688639　　公司简称:华恒生物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已进行了详细的阐述与揭示,敬请查阅。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华恒生物	688639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樊文	/
电话	0551-65688046	/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长安路197号	/
电子信箱	ahh@huaheng.com	/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371,156,899.58	2,027,085,797.84	16.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91,851,196.19	1,480,494,149.53	7.5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49,888,607.49	628,908,678.40	35.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1,236,644.43	128,988,753.97	48.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9,454,160.74	121,414,058.10	56.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515,835.49	165,766,377.95	56.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26	10.34	增加1.9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2	0.82	48.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2	0.82	48.7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40	5.31	增加1.09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92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郭际华	境内自然人	19.84	31,191,231	31,133,231	31,133,231	无	0
合肥市三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0.00	15,710,679	15,710,679	15,710,679	无	0
张学礼	境内自然人	3.31	5,200,235	87,000	87,000	无	0
安徽恒润华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9	5,012,705	5,012,705	5,012,705	无	0
马鞍山幸福基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马鞍山基石智能制造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39	3,754,046	0	0	无	0
郭恒平	境内自然人	2.22	3,482,271	3,482,271	3,482,271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其他	2.01	3,161,383	0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8	2,640,065	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聚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2	2,542,926	0	0	无	0
张冬竹	境内自然人	1.56	2,457,693	87,000	87,00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合肥市三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安徽恒润华业投资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恒华控制的企业;郭恒平与郭恒华为近亲属关系,二者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639　证券简称:华恒生物　公告编号:2023-047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临时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8日以专人递送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洋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审核以及董事会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48)。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6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并基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的进展情况,公司相应修改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49)。

特此公告。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88639　证券简称:华恒生物　公告编号:2023-048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现将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923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21年4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23.16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2,532.0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6,606.12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5,925.88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4月16日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1]230Z0072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截至2023年6月30日,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41,232.30万元,其中2023年1-6月投入募集资金4,390.88万元;(2)截至2023年6月30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3,000万元;(3)2023年1-6月,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金额为211.21万元;(4)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3,032.08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在制度上保证了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2021年4月16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蜀山支行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巴彦淖尔华恒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丰支行和兴业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秦皇岛华恒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市山海关兴华市场支行和兴业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1年4月2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上述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丰支行	176261425805	2,482.4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551907157710816	注销
中国银行秦皇岛市山海关兴华市场支行	100840617788	549.67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蜀山支行	2000020193616660000021	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551903556410402	注销
合计		3,032.08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3,032.08万元,未包括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2023年1-6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机构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赎回
1	中国银行秦皇岛市山海关兴华市场支行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2/9/30-2023/1/2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是
2	中行长丰支行	结构性存款	7,000.00	2022.10.12-2023.01.12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是
3	中行长丰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3.02.10-2023.2.23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是
4	中行长丰支行	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3.3.14-2022.3.3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是
5	中行长丰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3.5.15-2023.5.31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是
6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鼎尊享定制317期(固定收益凭证)	5,000.00	2022.11.9-2023.2.9	本金保障 型收益凭证	是
7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鼎尊享定制361期(固定收益凭证)	4,000.00	2023.2.13-2023.4.13	本金保障 型收益凭证	是
8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元证券元聚利增浮动收益凭证	3,000.00	2023.6.12-2023.9.12	本金保障 型收益凭证	否
合计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3,000.00万元。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募投项目“发酵法丙氨酸5000吨/年技改扩产项目”和“交替年产2.5万吨丙氨酸、缬氨酸项目”已完成结项,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经公司于2022年12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发酵法丙氨酸5000吨/年技改扩产项目”和“交替年产2.5万吨丙氨酸、缬氨酸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已将上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10,390.16万元划拨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特此公告。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9日

附表:

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5,925.8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90.8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232.3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交替年产2.5万吨丙氨酸、缬氨酸项目	否	40,014.64	40,014.64	40,014.64	3,936.19	30,842.38	-9,172.26	77.08	基本建设完成	8,672.89	是	否
发酵法丙氨酸5000吨/年技改扩产项目	否	14,037.83	12,911.24	12,911.24	454.69	7,389.92	-5,521.32	57.24	基本建设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00	3,000.00	3,000.00	-	3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7,052.47	55,925.88	55,925.88	4,390.88	41,232.30	-14,693.58	73.73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8月16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70,683,122.52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7,766,037.71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上述事项出具容诚专字[2021]230Z0217Q3号《关于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募投项目“发酵法丙氨酸5000吨/年技改扩产项目”和“交替年产2.5万吨丙氨酸、缬氨酸项目”已完成结项,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经公司于2022年12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发酵法丙氨酸5000吨/年技改扩产项目”和“交替年产2.5万吨丙氨酸、缬氨酸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已将上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10,390.16万元划拨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1年5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对募集资金净额并结合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对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										

注:“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证券代码:688639　证券简称:华恒生物　公告编号:2023-049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对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923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21年4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23.16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2,532.0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6,606.12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5,925.88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4月16日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1]230Z0072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在制度上保证了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三)前次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3-6-30余额	存储方式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丰支行	176261425805	-	2,482.41	活期
2	中国银行秦皇岛市山海关兴华市场支行	100840617788	-	549.67	活期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551907157710816	-	注销	
4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蜀山支行	2000020193616660000021	-	注销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551903556410402	58,997.34	注销	
合计			58,997.34	3,032.08	

注1:上表中初始存放金额与募集资金净额差异3,071.46万元,系截至2021年4月16日暂未支付的发行费用以及需以募集资金置换的前期支付发行费用。

注2: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3,000.00万元,未在上表中体现。

(四)前次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到账总额	58,997.34
减:截至2021年4月16日暂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2,294.85
减:以募集资金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776.61
募集资金实际总投资金额	55,925.88
加:募集资金专户累计现金管理收益与利息收入	1,729.51
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资额	41,232.30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实际支付金额	34,163.99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金额	7,068.31
减:募集资金专户累计银行手续费支出	0.85
减: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转出金额	10,390.16
减:2023年6月30日持有未到期现金管理金额	3,000.00
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032.08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三)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募集后承诺投资总额(1)	实际投资总额(2)	差异金额(3)=(2)-(1)	差异原因
交替年产2.5万吨丙氨酸、缬氨酸项目	40,014.64	30,842.38	-9,172.26	项目已结项,差异系待支付尾款及节余资金
发酵法丙氨酸5000吨/年技改扩产项目	12,911.24	7,389.92	-5,521.32	项目已结项,差异系待支付尾款及节余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	3,000.00	-	—
合计	55,925.88	41,232.30	-14,693.58	—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2021年5月16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合计为人民币7,844.92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五)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2021年5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2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8,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3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余额为3,000.00万元,具体未到期现金管理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机构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赎回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元证券元聚利增浮动收益凭证	3,000.00	2023/6/12 至 2023/9/12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未到期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募投项目“发酵法丙氨酸5000吨/年技改扩产项目”和“交替年产2.5万吨丙氨酸、缬氨酸项目”已完成结项,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经公司于2022年12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发酵法丙氨酸5000吨/年技改扩产项目”和“交替年产2.5万吨丙氨酸、缬氨酸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

根据“发酵法丙氨酸5000吨/年技改扩产项目”和“交替年产2.5万吨丙氨酸、缬氨酸项目”已签订合同待支付尾款金额、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以及银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金额,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已将上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10,390.16万元划拨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各募集资金专户留存余额均足以支付对应的募投项目尾款。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发酵法丙氨酸5000吨/年技改扩产项目”系通过改造不断扩大发酵法生产L-丙氨酸产量并降低其生产成本,从而提高发酵法L-丙氨酸毛利水平,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因发酵法L-丙氨酸毛利同时受其销售价格、主要原材料葡萄糖单价等多种因素影响,故“发酵法丙氨酸5000吨/年技改扩产项目”具体影响金额无法量化,因此无法单独核算其效益。

2、“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系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流动资金需求,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的收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2。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不存在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信息对照情况说明

本公司上述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所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42　证券简称:巨力索具　公告编号:2023-044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	00234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云	樊丽洋	
办公地址	河北省保定市徐水区巨力路	河北省保定市徐水区巨力路	
电话	0312-8608520	0312-8608520	
电子信箱	zhangyun@julisling.com	emily@julisling.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62,602,441.52	1,023,872,070.16	3.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165,300.63	9,127,743.89	-21.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755,829.29	7,702,172.96	-64.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1,273,709.69	-75,296,104.11	31.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75	0.0095	-21.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75	0.0095	-21.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9%	0.37%	-0.0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781,178,677.99	4,479,111,238.40	6.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92,136,511.31	2,485,809,089.18	0.2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0,61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巨力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3%	192,320,000.00	44,000,000.00	质押	96,100,000.00
杨建忠	境内自然人	5.21%	50,000,000.00	0	质押	25,000,000.00
张虹	境内自然人	4.96%	47,600,000.00	0		
易方达基金-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易方达基金-汇金资管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90%	18,208,900.00	0		
杨会德	境内自然人	1.75%	16,800,000.00	0		
河北乐凯化工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1.54%	14,800,000.00	0		
杨建国	境内自然人	0.63%	6,000,000.00	0		
陈文健	境内自然人	0.39%	3,720,100.00	0		
姚香	境内自然人	0.38%	3,600,000.00	0		
聂济军	境内自然人	0.29%	2,738,4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巨力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杨建忠、杨建国、杨会德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系兄弟姐妹关系。与巨力集团存在关联关系;杨建忠与姚香为夫妻关系;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巨力集团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40000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2023年4月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以自有货币资金1000.00万元人民币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巨力索具研发中心(深圳)有限公司。报告期内该公司已设立完毕。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7日披露的2023-009号公告。

2、报告期内,公司在沙特设立了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沙特分公司),此次机构的设立,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开拓海外市场,并“以点带面”的形式为公司在沙方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合作提供便利的前提下辐射周边,以